

序号	项目	子项	类别	设立依据		实施主体			共同审批部门	审批对象	办理时限	受理方式	受理地点	审批流程	申报材料	审查内容	审查标准	批准形式	收费依据	收费标准	办理时间	证件有效时限	电话	结果告知方式				
				文件名称	具体条款	法定主体	实际承担	办理科室																				
10	生活饮用水卫生许可	新办	行政许可	《北京市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条例》（北京市人大公告第79号）	第十条集中式供水、二次供水设施的管理责任和从事供水设施的清洗、消毒等卫生维护工作的单位必须取得卫生行政部门的卫生许可证后，方可供水或者从事清洗、消毒等卫生维护工作。	卫生行政部门	东城区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审批办证科	东城区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审批办证科	无	自然人、法人、其他组织	自受理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决定；决定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制发证件	材料接收	东城区金宝街52号东城区行政服务中心一层卫计委窗口	接收-受理-决定-制发证件	（一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营业执照复印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（二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卫生管理制度 （三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制水工艺及流程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布局平面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透视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管网平面布局图 （四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的卫生许可批件复印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消毒设备设施卫生许可批件复印件 （五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质检验设备及可检验项目 （六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从业人员健康和卫生知识培训证明； （七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质检验报告 （八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源卫生防护情况说明 （九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要制水设备清单 （十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固定营业场所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 （十一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洗设备清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卫生维护工艺流程说明 （十二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人授权委托书 注：1、集中式供水单位提交1—9、12项，二次供水提交1—7、12项，供水设施卫生维护单位提交1—3、6-7、10—12项。2、以上申报资料应使用A4规格纸打印，逐页加盖公章。	申报材料、现场	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；现场审查合格	许可证	无	无	工作日9:00-17:00	2年	65258800-8102、8103	电话				
				《行政许可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号）	第四十九条被许可人要求变更行政许可事项的，应当向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行政机关提出申请；符合法定条件、标准的，行政机关应当依法办理变更手续。										东城区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审批办证科	东城区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审批办证科	材料接收	（一）不论变更一项或多项，都要提供： 1、工商营业执照或证明； 2、原卫生许可证副本或正本复印件。 3、《授权委托书》（申请人委托代理人提出卫生许可申请时提交） （二）变更以下各项要提供相关资料： 1、变更“单位名称”： （1）上级主管部门批准文件； （2）其它证明文件。 2、变更“法定代表人”或变更“负责人”： （1）上级主管部门开具的任职证明或文件； （2）其它证明文件。 3、变更“地址”：凡变更生产经营场所地址的需重新申请办理卫生许可证。除此之外的地址变更提供更详细的变更事由和有关资料。 4、变更“许可项目”：原则上需重新申请办理卫生许可证。但原生产经营条件可满足新项目需要的除外，要求提供更详细的变更事由。	申报材料	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	许可证	无	无	工作日9:00-17:00	2年	65258800-8102、8103	电话	
				《北京市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条例》（北京市人大公告第79号）	第十条卫生许可证由卫生行政部门定期复验。										东城区卫生局卫生监督所生活饮用水卫生科	东城区卫生局卫生监督所生活饮用水卫生科	材料接收	北址东城区安定门内大街永恒胡同甲6号；（卫生监督所年内将要迁址）	（一）《行政许可申请表》； （二）原卫生许可证，营业执照复印件； （三）从业人员健康合格证明； （四）原卫生许可范围和布局、设备、设施等有无改动的书面说明； （五）《授权委托书》（申请人委托代理人提出卫生许可申请时提交）； （六）卫生检测报告。	申报材料、现场	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；现场审查合格	许可证	无	无	工作日9:00-12:00；13:00-17:00	2年	64046745	电话
				《行政许可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号）	第七十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行政机关应当依法办理有关行政许可的注销手续…										东城区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审批办证科	东城区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审批办证科	材料接收	东城区金宝街52号东城区行政服务中心一层卫计委窗口	（一）注销许可证的书面申请【应注明申请注销的单位全称（与营业执照一致）及完整许可证号】及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； （二）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（核实原件）或工商营业执照注销通知书复印件； （三）原卫生许可证； （四）申请人委托代理人提出注销申请时提交“授权委托书”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。	申报材料	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	注销决定书	无	无	工作日9:00-17:00	无	65258800-8102、8103	电话